

期待“办不成事”反映窗口早日门可罗雀

本报评论员 林琳

理;政策咨询,对于有些复杂的事项,企业和市民把握不准,需要咨询办理的事项;需要窗口去协调推动各个部门协同办理的事项。

“办不成事”反映窗口,说白了,就是一个专接“烫手山芋”、专解“疑难杂症”的地方,“简单题”“普通题”、常规流程能解决的事不归这里管。

现实中,无论企业还是市民,都难免要跟政务部门打交道,比如,企业注册、变更登记、办理相关审批手续等,市民房产过户、遗产继承、婚姻登记,开具相关证明等。这当中,大多数问题是可以提供相关材料、具备相应条件的情况下及时、顺利办理的,并且这个过程在逐渐提速。近年来,各地不断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积极优化营商环境,企业、群众“最多跑一次”甚至“零跑腿”“零等待”“不见面”就能办成的事越来越多。但应该正视的是,有些事情因为历史原因、情况复杂、政策变化或跨地区、跨部门等,办起来确实存在难点、堵点,无法一次性解决甚至可能陷入“死循环”。这也是“办不成事”反映窗口设立的主要原因。

事实上,近年来,已有若干省份和城市在

相应政务部门设立了“办不成事”反映窗口,大多取得了不错的成绩,收获了百姓信任。一方面,“办不成事”反映窗口帮助个人、企业解决了一桩桩具体的急难愁盼;另一方面,“办不成事”反映窗口促进了一些共性问题的发现和解决。比如,2022年,安徽岳西县公安局梳理群众在“办不成事”窗口反映的高频事项时发现,因历史遗留原因,一些群众档案中的姓名与身份证上不一致,进而在人社部门办理社保业务时受阻,群众须到户籍地派出所办理“曾用名”事项后,才能拿着新户口簿到人社部门办理业务。随后,县公安局与县人社部门对接并联合出台相关协查反馈工作机制,群众在县政务服务中心的公安窗口办理完“曾用名”证明事项,即可在人社窗口办理社保业务,解决了群众在不同部门来回跑的问题。

不难看出,“办不成事”反映窗口不仅在努力办成事,而且在分析、研判哪类事容易办不成、办不成的原因是什么,着力从根源上消除障碍,使其成为今后按流程就能办的事。这种从“办成一件事”到“解决一类事”的推进,这种“发现问题-研究问题-解决问题”的

良性循环,这种行政流程的完善和再造,体现了相关地方和职能部门的担当作为与为民情怀,也促进着行政效能和治理水平的提升。从这个角度看,“办不成事”反映窗口正在通过努力作为,让“最多跑一次”的业务名单逐渐扩容、加长。

某种角度上,“办不成事”反映窗口是观察地方政务服务能力和水平的一个窗口——设立初期,这里可能人流较多,因为前期积压的难题待解,而运行一定时间后,这里的人气应该会逐渐走低。事实上,时下,一些“办不成事”反映窗口已经出现了这种趋势。期待能有更多的“办不成事”反映窗口渐渐“门可罗雀”,期待各地的社会治理效能迈上更高台阶,期待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提升。

“紧紧抓住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深入群众、深入基层,采取更多惠民生、暖民心举措,着力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应该说,“办不成事”反映窗口正在发生的事情,正是对上述要求的生动诠释。

社评

中国新闻名专栏

这种从“办成一件事”到“解决一类事”的推进,这种“发现问题-研究问题-解决问题”的良性循环,这种行政流程的完善和再造,体现了相关地方和职能部门的担当作为与为民情怀,也促进着行政效能和治理水平的提升。

据近日央视等媒体报道,最近,广东深圳的“办不成事”窗口,在不少深圳人的朋友圈刷屏了。今年2月1日起,深圳市各级政务服务中心相继开出“办不成事”反映窗口,该窗口主要解决三类问题:特事特办,比如企业或市民遇到需要加急的事项,需要加快速度办

翻护栏逗熊猫,游园不能任性妄为

胡欣红

据3月20日光明网报道,近日,河北唐山动物园一男子私自闯进大熊猫馆近距离逗大熊猫一事,引发舆论热议。网上视频显示,男子和大熊猫几乎是零距离接触,现场游客劝男子赶紧离开,并表示:“希望大家都能遵守规则,喜欢大熊猫但不能想干嘛就干嘛!”对此,动物园回应,男子是趁人不注意翻越进去的,好在大熊猫都没有受伤,该男子已被警方带走。

或许在很多人看来,憨态可掬的大熊猫没有什么攻击性,但事实是,属于熊科的大熊猫同样是“猛兽”,这一点从其“食铁兽”的古称之中亦可见一斑。人工饲养的大熊猫可能比较温顺但不代表没脾气,而且“兽性”往往是不可控的,一旦发生事故,后果更是不堪设想。

近年来,因游客在参观游览动物园过程中不守规则引发的猛兽袭击事件时有发生。有的游客因为违规投喂食物被动物误伤,有的游客因为故意违规翻越护栏将自己置于危险中,一度引发舆论热议的北京八达岭野生动物园“老虎伤人案”造成一死一伤的悲剧,更令人记忆犹新。

类似教训不可谓不深,但仍然有人无视规则,前赴后继。上述男子翻护栏零距离逗大熊猫,这种“作死”行为令人气愤。

毫无疑问,游客是自身生命安全的第一责任人。对于那些明知故犯、违反规则的游客,有关方面不能因为其没有引发严重后果就不了了之,除了考虑将其纳入黑名单之外,还应该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追究其责任。几年前,一名游客在北京野生动物园自驾游览区,不听工作人员劝阻冲向虎群,最终被依法刑事拘留。

游客要为自己的行为付出代价,但相关行为能够轻易得逞,也是对园方管理的一种提醒,要把相关的保护、防范工作做得更好、更细致一些;要严格落实相关设施的日常维护与管理;要持续做好对游客的引导,将“安全第一”的理念深植于各项工作和环节中。

无论如何,人们观赏动物都不应该闹出悲剧,守规矩游园是每个游客应该具备的基本素养,不干扰动物的正常生活,是对动物的保护与尊重,也是文明旅游的体现。前车之鉴就在眼前,一些人千万别忘了伤疤疼了疼!



G图说

难题

据《法治日报》报道,近日,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法院审理了一起因代付行为引发的纠纷。法院审理后认为,开通亲密付业务的过程属于“赠与”或“赠送”,在没有其他证据的情况下,难以认定这类代付属于借贷行为。近年来,一些支付平台为用户提供“亲密付”相关业务,即一方在线上支付时可以选择划扣绑定亲情卡一方的银行卡余额。

恋爱时为对方开通“亲密付”业务,分手后却想要回曾帮对方支付的钱,这恐怕是一些人面临的共同难题。但“亲密付”在法律上是赠与性质,因而没有让对方还钱的依据。上述案例,是个人感情纠葛引发的纠纷,也是对有关新型支付方式存在风险的提醒——人们应该谨慎开通相关服务,对其性质和风险多了解,更要避免在不知情的情况下被陌生人诱导开通相关业务,从而导致资金被转移、盗刷等。

赵春青/图 褚超/文

看待“全网最冷专业”应少些功利视角

杨朝清

据3月19日《济南时报》报道,近日,某视频博主发起了一个有关“全网最冷门专业”的挑战,她自曝从浙江师范大学所学的甲骨文(研究方向)毕业后,有可能因导师今年退休,专业方向都没了……该视频引发了网友对冷门专业、小众专业的热议。

在教育领域的话题中,人们关于热门专业和冷门专业的争论不时出现,尤其是临近高考时,所谓的“天坑专业”或“全网最冷专业”往往会被拿来评论一番。就现实而言,当大学生所学的专业和就业挂钩、当就业和人生发展关联,自然会触动人们关于“大学专业对个体价值实现有何影响”的心弦。

物之不齐,物之情也。木业有专攻,不同的学科和专业方向,会有不同的天地,大众一

些的显得“热”,不常见的显得“冷”,这是正常现象。“全网最冷专业”可能小众,但并不意味着其存在价值“小”。讨论“全网最冷专业”,应当是让更多人认识到这个领域及其价值,甚至呼唤更多人加入其中。

“全网最冷专业”之所以“冷”,可能与从事相关研究的学者、教授相对较少,招生规模受限有关;可能与此类专业难以找到大众眼中的“好工作”有关;当然,也不乏一些“傲慢与偏见”。

在很多人看来,“学这个专业有什么用”成为价值判断的重要标尺,与医学、法学、理工类专业等应用性较强的专业相比,那些难以有立竿见影的利益变现的专业,往往会成为一些人眼中的“鸡肋”,由此使得一些专业逐渐被边缘化。

探寻古文字学的乐趣和奥妙,需要甘坐冷板凳的耐心和定力。其实,甲骨文这个专业方向并非没有现实需求,只是很多

人认为其“很难出成绩”“枯燥”罢了。近年来,通过新媒体等途径的传播,不少年轻人对甲骨文产生了浓厚的学习兴趣,一定程度上说明“Z世代”和传统文化之间的联系是可以建立起来的。前不久,媒体报道有一位古文字研究者因破解了一个甲骨文字的含义,获得10万元奖励,在网友评论区,有不少类似“我也想研究甲骨文”的跟帖。其实,奖金倒在其次,让甲骨文的相关话题多一些曝光率,让人们对它有更多科学、理性的认知,更重要。

在价值实现路径越来越多元化的当下,热门专业和冷门专业没有绝对的界限。人们不应将自己的得失成败过多归咎所学专业,不应因为一时的得失就断言“学冷门专业无用”。

用努力和坚持不辜负自己的热爱,是面对学科专业应有的态度,也应是“全网最冷专业”带给我们的提醒与启示。

跨专业、知识互补、综合提升素养的特色。比如,课程融合了世界文化史、中国文化史、创新哲学导论等内容。不难看出,其更多的是注重提升学生的综合素养和能力,而非单纯地帮助学生提高考试成绩。毫无疑问,公务员队伍是参与社会治理、确保社会正常运转的重要力量,关系着社会发展,也关系着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学校在学生自愿选择的前提下,对其提供相关的培养和教育,无可厚非亦十分正常。

对一些新设立的微专业,人们有所不解、有一些争议,可以理解,但也没必要非得将其一棍子打死。社会各界关注教育,对其中存在的问题提出质疑和不同声音,这种氛围更值得珍视。只是,对学校进行的一些创新和探索,人们也不妨多些耐心和平常心,将其是非对错、效果如何,交给时间去检验,也让学校有更多空间去完善教学内容、课程设置,有更多勇气去进行一些改革和创新。

“公务员微专业”何以引争议?

张红雨

据3月20日澎湃新闻报道,近日,西南大学历史文化学院发布的《西南大学“公务能力与公务员文化素养”微专业招生简章》引发多方热议。对此,有人赞成,认为这是接地气课程安排;也有人反对,认为这样的专业设置过于功利化,会加剧考公“内卷”,对更多考公的人而言有失公平。随后,该校回应称,学校开设了大数据、数字经济等多门微专业课程,此类微专业只是一系列选修课程,不与学位挂钩,而公务员微专业主要针对公务员的素养提升,“报考公务员跟微专业无直接联系”,且只针对

校内招生。

事实上,西南大学此番开设的微专业课程不少,何以只有“公务能力与公务员文化素养”引发了如此争议?

首先,应该是不少人对何为“微专业”有所误解,将其与正常的专业设置画上了等号。实际上,与大学里设置的各种专业不同,微专业是指围绕某个特定学术领域、研究方向或核心素养,而开设的补充性选修课,是对主专业的拓展和延伸,也是学生根据兴趣给自己“做加法”的一种自选动作,其意义在于可以辅助实现与其他学科交叉融合,提升综合素养。微专业在学信网等官方学位查询网站上没有备注,也不授予学位。

其次,这可能与近年来的“考公热”有很大关系。以最近的数据为例,今年1月份开展的国家公务员考试是2022年10月进行报名的。当时,共有259.77万人通过用人单位资格审查,相比此前一年增加了50万人,同比增长25%。这说明,有不少学生希望加入到公务员队伍中,相关考试的竞争也比较激烈。如现实语境下,与其说是学校在为“考公”推波助澜、鼓励更多学生参加公务员考试,不如说是学校在正视、回应学生们的现实需求。

再有,相关人员可能并未认真了解这一微专业的具体课程设置,以至于对其设立的初衷有所质疑。从相关微专业的课程内容和课时比例来看,课程设计上体现了

吴迪

据3月20日《北京青年报》报道,有一只看不见的手正在利用网络“隔空猥亵”未成年人,它会伪装成同性别的“姐姐”,用20元买不雅视频;它可能是“男朋友”,提出拍裸照、裸聊的邀请。在法律上,这种行为被称为“隔空猥亵”。2018年到2022年9月,全国范围内有1130人因利用网络“隔空猥亵”未成年人被检察机关提起公诉。

“隔空猥亵”主要指行为人为满足性刺激目的,以互联网为媒介,打着“个性交友”“招募童星”等幌子,通过诱骗、胁迫未成年人进行“裸聊”或发送“裸照”“裸体视频”等方式进行猥亵的行为。这种行为也可以理解为传统猥亵行为的网络化延伸,其典型特征是超越了时间和空间限制,不直接接触相关受害人的身体,但同样会对受害人造成巨大伤害并产生严重后果。

此前,对规制“隔空猥亵”,司法界有过较长时间的争议。主要因为,在形式上,相关行为人为嫌疑人、被害人之间没有直接的身体接触,这也是法律构成要件争议之一;在后果上,受害人的心理创伤、实际伤害的界定难以统一;在证据保全方面,有些时候很难认定相关实施者“明知对方是未成年人”以及受害人是“被强迫”。由于法律的滞后性,对类似新情况、新问题,司法机关也很难找到明确的依据。

近年来,各地司法机关从优先保护未成年人的角度出发,不断厘清分歧、认定相关行为的性质和实际危害,最终明确,通过网络实施的非直接接触身体的猥亵行为具有相同的社会危害性,可以认定构成猥亵儿童罪(既遂)。2018年11月,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第11批指导性案例中的“骆某某”就提供了法律解读,厘清了争议,提供了指引。2021年生效的刑法修正案(十一),对猥亵儿童的恶劣情节作了列举式的规定,进一步细化猥亵儿童罪从重处罚的规定,为有效治理“隔空猥亵”进一步提供了依据。

这些作为和认定,向社会传递出鲜明的信号——“隔空猥亵”本质仍是猥亵犯罪,不因山海之远而成为法治盲区,隔着网络“隐身”作恶同样会面临法律的制裁。

保护未成年人免遭“隔空猥亵”,首先要做好普法、释法,要提升公众对此类违法犯罪的认知和警惕性。特别是学校和家庭,要以延伸的眼光看待传统犯罪的网络化延伸态势,有针对性加强对未成年人的教育和引导,帮助其抵御网络不良信息的侵袭以及一些人利用网络对其实施的伤害。

其次,要加强网络监管。比如,探索建立未成年人实名账号的特殊保护机制,进一步研究关键词触发系统提示响应如何更加精准,设计信息保存与修复功能时能否多一些证据保全思维等。这也是一个现实痛点——据有关办案检察官介绍,近年来,一些专项整治行动清除了海量非法账号及不法活动痕迹,虽有效净化了网络空间秩序,但也可能导致个别网络犯罪案件的聊天记录等证据灭失。在“隔空猥亵”案件持续多发的现实语境下,如何平衡二者之间的关系,如何升级相应的网络监管能力,重要且迫切。

任何时候,未成年人都该也不能成为“网络猎物”。期待各界持续凝聚共识、协同发力,斩断“隔空猥亵”的黑手,给孩子营造一个更安全、更清朗、更健康的网络环境。

管理者批评员工,有话好好说

冯海宁

3月19日,一段关于某上市公司管理人员呵斥员工的视频冲上热搜。视频中,一名管理人员模样的黑衣男子对多名穿环卫工服的员工大发雷霆:“你再给我顶一句,我立马让你走”“罚500”“罚1000,罚单开起来我签字,造反吗?”“你现在走”“工资扣完”。目前,涉事公司回应称正在调查此事,已将该名项目管理人员降职为一线环卫工人。(见3月20日《每日经济新闻》)

从视频内容看,涉事管理人员嗓门极大、态度嚣张,以威胁的语气怒斥“顶嘴”员工。网友们看后的观感多是:管理人员过于强势和霸道,不给一线员工说话的机会,无论是“罚款”不断升级,还是让员工“走”,都显示出其以权压人、素质不高。

客观而言,任何企业可能都存在管理人员批评员工的情形,这也是正常现象。但这种批评的分寸显然是个问题。可以针对具体的工作状态、任务内容、完成进度等,提要求、作指示,但不应该随意说出“扣工资”“马上滚蛋”等言语。当然,这当中可能有一时情绪失控、心情不好的因素,但这种事情可能带来的负面影响是不好预判的,尤其是,在相关事件被公之于众之后。

对管理者而言,在职场中保持相对稳定的情绪、尽量控制自己的精神状态,也是一种应当具备的基本能力。解决问题,讲究态度和方法,有话好好说,不是一种多高的要求。类似事件对更多企业的管理人员也是一种提醒:不能因为级别高人一等就口无遮拦甚至口出狂言,而应明白“领导可以成为一门艺术”。

作为管理者,要对员工有起码的尊重,要给员工解释、分辩的机会;要恪守法律底线,不能动辄扬言“要罚款”“要开除”——凡事都得依法办,管理者的权利是有限的,“解除劳动关系”绝非“立马让你走”这么简单。进而言之,企业管理人员的一言一行、一举一动都应有分寸、有底线、有红线。现代企业,用人管人的理念,对员工的人文关怀、提升企业生产效率的手段等,日新月异,企业管理也应与时俱进,不能一味用蛮力、用狠话。